

敬啟者：

跨性別權益會

香港既已簽定《經濟、社會、文化權利國際公約》，就有責任遵守及促進《公約》賦予香港人的各種權利。現本會就香港政府於跨性別社群落實《公約》的情況提交意見。

按照食物及環境衛生局局長高永文先生於 2013 年 10 月 9 日給予陳志全議員的書面答覆中顯示，現時香港惟一為跨性別人士提供性別重整手術的外科醫生（袁維昌醫生）將於 2015 年退休。距離袁醫生退休的日子，只剩一年時間，可惜時至今日，政府始終未有清晰和具體向跨性別社群交代袁醫生退休後，有關性別重整手術的安排。

據醫管局的說法，有計劃培訓性別重整手術的外科醫生以銜接即將退休的袁醫生，然而至今該計劃是否已經展開、有多少人正接受培訓、培訓情況、將會有多少人完成培訓、新受訓醫生將於何時投入服務等，從未通知社群，跨性別社群一無所知。為此，整個社群憂心不已，寢食難安，飽受心理困擾。在跨性別人士的醫療權利方面，香港政府明顯未能合乎《公約》第十二條所要求的：「人人有權享有能達到的最高的體質和心理健康的標準」。

另外，現時香港政府規定，任何跨性別人士如欲更正身份證上的性別，必須先育絕。這項要求違反了聯合國的人權標準。基於香港政府這不人道的政策，不少因擔心手術風險而不打算接受手術的跨性別人士，雖然已經以自我認同的性別生活，卻未能更正其證件之性別。

因未能更正證件之性別，證件上的性別資料又與其外表有所差異，使跨性別人士的經濟、社會、文化生活極度困難，人權受到嚴重的侵害。大量跨性別人士因而受盡歧視，不獲僱主聘任、無法租賃房屋，甚至政府所提供的單身人士宿者、臨時寓所等社會保障服務等都將這些跨性別人士拒諸門外。

自 2005 年政府關閉一條龍服務的「性診所」起，換性評估的診療服務散落於各醫療聯網的不同專科之中。醫管局未能培訓各醫院的醫護人員理解和尊重跨性別人士，引致不同醫院質素參差，發生歧視事件。部分醫生向病人表示不懂得做換性評估，使評估受到拖延，影響求診者的生活和精神健康。社群建議回復「性診所」，集中處理換性議題，集中培訓醫護人員。可惜醫管局拖延八年未重開「性診所」，原因不明。

我們要求政府：

1. 具體交代有關接替性別重整手術的安排，培訓醫生的安排，例如有多少人正接受培訓、培訓情況、將會有多少人完成培訓、新受訓醫生將於何時投入服務等；
2. 檢討和改善有關跨性別人士更正身份證性別的要求，以符合聯合國人權標準；
3. 改善社會保障服務，包括為社工提供服務跨性別人士的培訓，和設立適合跨性別人士使用的庇護中心；
4. 重開性診所，改善跨性別人士的醫療質素。

此致

立法會 政制事務委員會

Angel
跨性別權益會
Association for Transgender Rights